



厦门海关本级部门预算

2025 年

目 录

第一部分 厦门海关本级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海关系统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厦门海关本级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九、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第三部分 厦门海关本级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厦门海关本级概况

一、主要职能

厦门海关是国家进出关境监督管理机关，受海关总署直接领导，管辖范围为福建省厦门市、泉州市、漳州市、龙岩市的各项海关管理工作，负责贯彻执行与海关管理相关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相关技术规范，监管进出境交通运输工具、运输设备、人员、货物、物品，征收关税和其他税费，开展出入境检验检疫，查缉走私，编制并公布海关统计，办理其他海关业务。

厦门海关业务门类齐全，现有空运口岸 2 个、水运口岸 3 个，各类海关监管场所（场地）79 个、海关特殊监管区域 4 个、陆地港 2 个，海、陆、空、邮等海关监管业务一应俱全；新兴业态集中，跨境电商、市场采购、中欧班列、保税维修、融资租赁等业务颇具规模；业务体量较大，监管进出口货物总值、集装箱量约占福建口岸的 8 成，监管进出境人员约占福建省口岸的 7 成；对台特色鲜明，厦金、泉金直航“小三通”成为两岸交流往来的“黄金通道”，监管全国 70% 的对台小额贸易业务、1/3 的来往台湾地区旅客，是大陆最大的台湾水果、水海产品进口地。

二、海关系统单位构成情况

厦门海关总关本级包含 20 个内设机构（办公室、法规处、综合处、自贸处、关税处、卫检处、动植检处、食安处、商检处、监管处、统计处、稽查处、财务处、科技处、督审处、人事处、教育处、机关党委、监察室、离退办）、风控分局及缉私局。

第二部分

厦门海关本级 2025 年部门 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 1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6,417.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894.9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公共安全支出	10,826.71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522.68
四、事业收入		四、卫生健康支出	1,684.96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住房保障支出	6,858.62
六、其他收入	25,884.85		
本年收入合计	62,302.36	本年支出合计	64,411.8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非财政拨款）	64.19
上年结转	2,173.64		
收 入 总 计	64,476	支 出 总 计	64,476

部门公开表 2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金额	其中：教育收费					
64,476.00	2,173.64	36,417.51								25,884.85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10901	行政运行	25,111.77	25,111.77				
2010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00		26.00			
2010905	缉私办案	881.52		881.52			
2010907	口岸管理	80.84		80.84			
2010908	信息化建设	987.00		987.00			
2010909	海关关务	2,507.66		2,507.66			
2010910	关税征管	37.00		37.00			
2010911	海关监管	86.18		86.18			
2010912	检验检疫	176.94		176.94			
2041001	行政运行	7,575.60	7,575.60				
2041006	信息化建设	231.00		231.00			
2041007	缉私业务	3,020.11		3,020.1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058.03	7,058.0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27.44	3,227.4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237.21	4,237.2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96.44	1,096.4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54.88	554.8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3.64	33.6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88.76	3,288.76				
2210203	购房补贴	3,569.86	3,569.86				
2299899	其他支出	623.93		623.93			

部门公开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36,417.51	一、本年支出	37,041.45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6,417.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430.5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公共安全支出	10,826.71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40.15
		（四）卫生健康支出	1,475.27
二、上年结转	623.94	（五）住房保障支出	4,544.8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01	（六）其他支出	623.9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623.9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 入 总 计	37,041.45	支 出 总 计	37,041.4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4 年执行数		2025 年预算数				2025 年预算数比 2024 年执行数		2025 年预算数比 2024 年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建投资)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建 投资后执行数	年初预算数			扣除中央基建 投资后预算数	增减额	增减 (%)	增减额	增减(%)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196.53	15196.53	15,430.58	10,997.44	4,433.14	15,430.58	234.05	1.54%	234.05	1.54%
20109	海关事务	15196.53	15196.53	15,430.58	10,997.44	4,433.14	15,430.58	234.05	1.54%	234.05	1.54%
2010901	行政运行	10847.47	10847.47	10,997.44	10,997.44		10,997.44	149.97	1.38%	149.97	1.38%
2010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	26	26		26	26	0.00	0%	0.00	0%
2010905	缉私办案	812.8	812.8	531.52		531.52	531.52	-281.28	-34.61%	-281.28	-34.61%
2010907	口岸管理	80.84	80.84	80.84		80.84	80.84	0	0%	0	0%
2010908	信息化建设	599	599	987		987	987	388	64.77%	388	64.77%
2010909	海关关务	2539.82	2539.82	2,507.66		2,507.66	2,507.66	-32.16	-1.27%	-32.16	-1.27%
2010910	关税征管	37	37	37		37	37	0.00	0%	0.00	0%
2010911	海关监管	69.47	69.47	86.18		86.18	86.18	16.71	24.05%	16.71	24.05%
2010912	检验检疫	184.13	184.13	176.94		176.94	176.94	-7.19	3.90%	-7.19	3.9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157.14	11157.14	10,826.71	7,575.60	3,251.11	10,826.71	-330.43	-2.96%	-330.43	-2.96%
20410	缉私警察	11157.14	11157.14	10,826.71	7,575.60	3,251.11	10,826.71	-330.43	-2.96%	-330.43	-2.96%
2041001	行政运行	7378.35	7378.35	7,575.60	7,575.60		7,575.60	197.25	2.67%	197.25	2.67%
2041006	信息化建设	210	210	231		231	231	21	10%	21	10%
2041007	缉私业务	3568.79	3568.79	3,020.11		3,020.11	3,020.11	-548.68	-15.37%	-548.68	-15.3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37.82	3837.82	4,140.15	4,140.15		4,140.15	302.33	7.88%	302.33	7.8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37.82	3837.82	4,140.15	4,140.15		4,140.15	302.33	7.88%	302.33	7.8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61.67	561.67	651.06	651.06		651.06	89.39	15.92%	89.39	15.9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53.61	1853.61	2,532.66	2,532.66		2,532.66	679.05	36.63%	679.05	36.6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22.54	1422.54	956.43	956.43		956.43	-466.11	-32.77%	-466.11	-32.7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41.86	1441.86	1,475.27	1,475.27		1,475.27	33.41	2.32%	33.41	2.3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41.86	1441.86	1,475.27	1,475.27		1,475.27	33.41	2.32%	33.41	2.3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47.15	1147.15	971.09	971.09		971.09	-176.06	-15.35%	-176.06	-15.3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30.52	230.52	480.38	480.38		480.38	249.86	108.39%	249.86	108.3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64.19	64.19	23.8	23.8		23.8	-40.39	-62.92%	-40.39	-62.9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66.78	4166.78	4,544.80	4,544.80		4,544.80	378.02	9.07%	378.02	9.0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166.78	4166.78	4,544.80	4,544.80		4,544.80	378.02	9.07%	378.02	9.0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20.22	2020.22	2,267.46	2,267.46		2,267.46	247.24	12.24%	247.24	12.24%
2210203	购房补贴	2146.56	2146.56	2,277.34	2,277.34		2,277.34	130.78	6.09%	130.78	6.09%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901.28	22,901.28	
30101	基本工资	4,523.74	4,523.74	
30102	津贴补贴	8,668.75	8,668.75	
30103	奖金	2,474.35	2,474.3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532.66	2,532.6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56.43	956.4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71.09	971.09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80.38	480.3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3.80	23.8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267.46	2,267.46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62	2.6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820.74		4,245.17
30201	办公费	153.26		153.26
30202	印刷费	3.50		3.50
30205	水费	27.00		27.00
30206	电费	499.35		499.35
30207	邮电费	242.25		242.25
30209	物业管理费	613.00		613.00
30211	差旅费	247.56		247.56
30213	维修（护）费	561.67		561.67
30214	租赁费	0.50		0.50
30215	会议费	10.00		10.00
30216	培训费	65.03		65.03
30217	公务接待费	23.88		23.88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6	劳务费	340.00		34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53.58		353.58
30228	工会经费	402.00		402.00

30229	福利费	235.00		235.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1.22		41.2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70.94		870.9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1.00		131.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01.24	801.24	
30301	离休费	480.00	480.00	
30302	退休费	108.60	108.60	
30304	抚恤金	180.00	180.00	
30305	生活补助	32.64	32.64	
310	资本性支出	210.00		21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90.20		190.2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19.80		19.80
	合 计	28,733.26	23,702.52	5,030.74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29	其他支出	623.93		623.93
229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其他支出	623.93		623.93
合 计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厦门海关本级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也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24 年预算数						2025 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654.44		629.30	248.30	381.00	25.14	428.35	10.00	394.47	174.30	220.17	23.88

第三部分

厦门海关本级 2025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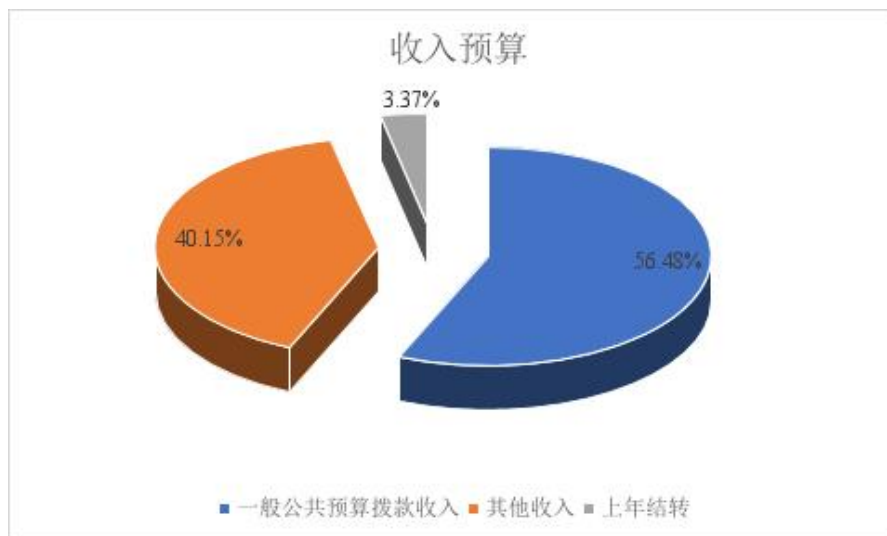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海关 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厦门海关本级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公共安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其他支出、结转下年（非财政拨款）。2025 年收支总预算 64476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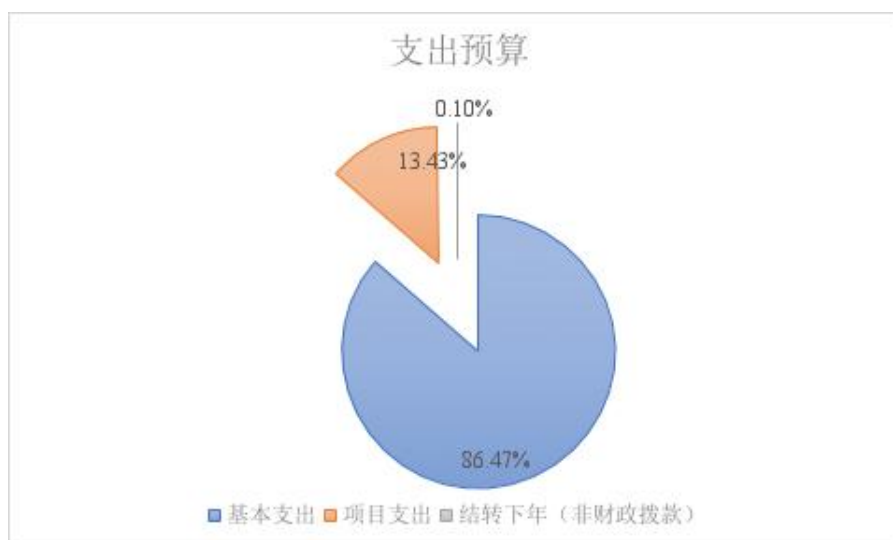
二、关于海关 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厦门海关本级 2025 年收入预算 64476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2173.64 万元，占 3.37%；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6417.51 万元，占 56.48%；其他收入 25884.85 万元，占 40.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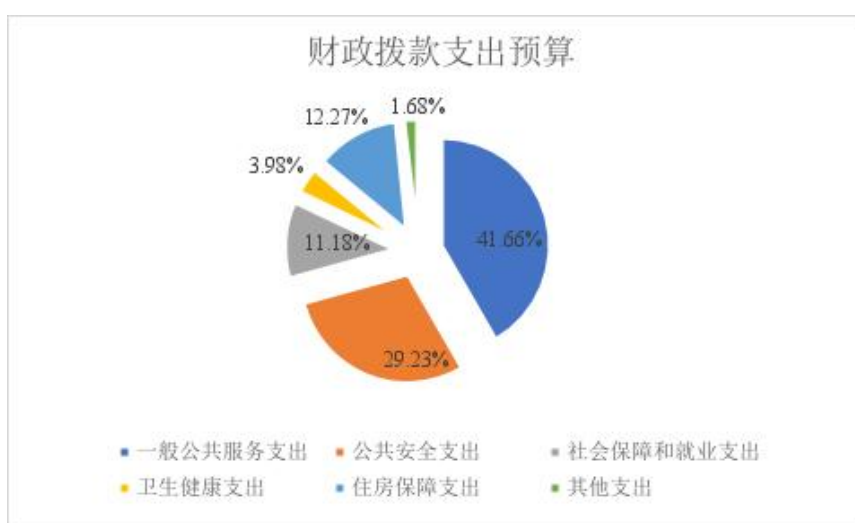
三、关于海关 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厦门海关本级 2025 年支出预算 6447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5753.63 万元，占 86.47%；项目支出 8658.18 万元，占 13.43%；结转下年（非财政拨款）64.19 万元，占 0.10%。



四、关于海关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厦门海关本级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7041.45 万元。收入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收入 36417.51 万元、上年结转 623.93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430.59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10826.71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40.1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475.2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544.8 万元、其他支出 623.93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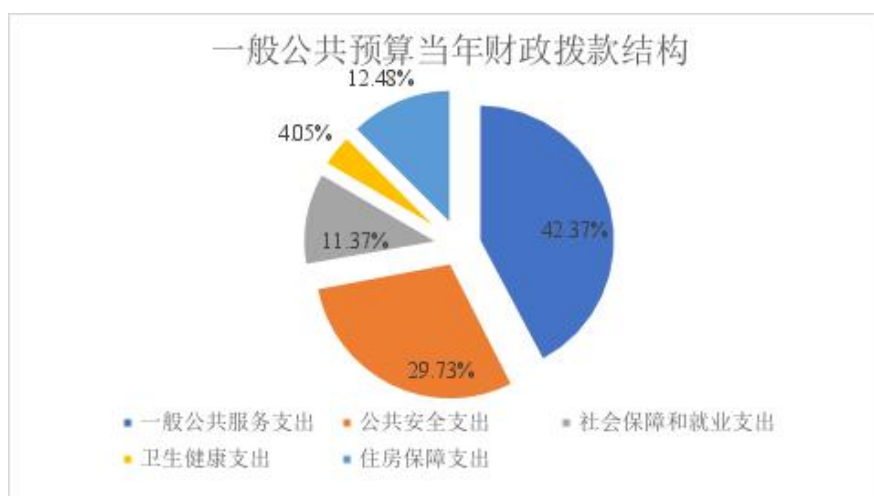
五、关于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厦门海关本级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预算 36417.51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数增加 1365.43 万元，增长 3.90%。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结构情况。

2025 年部门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5430.58 万元，占 42.37%；公共安全（类）支出 10826.71 万元，占 29.7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140.15 万元，占 11.37%；卫生健康（类）支出 1475.27 万元，占 4.05%；住房保障（类）支出 4544.80 万元，占 12.48%。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具体安排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海关事务（款）2025 年预算 15430.58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数增加 807.2 万元，增长 5.52%，其中：

（1）行政运行（项）2025 年预算 10997.44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数增加 723.12 万元，增长 7.04%。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5年预算26万元,与2024年预算数一致。

(3) 缉私办案(项)2025年预算531.52万元,比2024年预算数减少281.28万元,下降34.61%。

(4) 口岸管理(项)2025年预算80.84万元,与2024年预算数一致。

(5) 信息化建设(项)2025年预算987万元,比2024年预算数增加388万元,增长64.77%。

(6) 海关关务(项)2025年预算2507.66万元,比2024年预算数减少32.16万元,下降1.27%。

(7) 关税征管(项)2025年预算37万元,与2024年预算数一致。

(8) 海关监管(项)2025年预算86.18万元,比2024年预算数增加16.71万元,增长24.05%。

(9) 检验检疫(项)2025年预算176.94万元,比2024年预算数减少7.19万元,下降3.90%。

2. 公共安全支出(类)缉私警察支出(款)2025年预算10826.71万元,比2024年预算数减少157.39万元,下降1.43%。其中:

(1) 行政运行(项)2025年预算7575.6万元,比2024年预算数增加370.29万元,增加5.14%。

(2) 信息化建设(项)2025年预算231万元,比2024年预算数增加21万元,增长10.00%。

(3) 缉私业务(项)2025年预算3020.11万元,比2024

年预算数减少 548.68 万元，下降 15.37%。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2025 年预算 4140.15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数增加 304.19 万元，增长 7.93%。其中：

（1）行政单位离退休支出（项）2025 年预算 651.06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数增加 91.25 万元，增长 16.30%。

（2）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 年预算 2532.66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数增加 679.05 万元，增长 36.63%。

（3）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5 年预算 956.43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数减少 466.11 万元，下降 32.77%。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2025 年预算 1475.27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数增加 33.41 万元，增长 2.32%。其中：

（1）行政单位医疗（项）2025 年预算 971.09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数减少 176.06 万元，下降 15.35%。

（2）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5 年预算 480.38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数增加 249.86 万元，增长 108.39%。

（3）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2025 年预算 23.8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数减少 40.39 万元，下降 62.92%。。

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2025 年预算 4544.8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数增加 378.02 万元，增长 9.07%。其中：

(1) 住房公积金(项)2025年预算2267.46万元,比2024年预算数增加247.24万元,增长12.24%。

(2) 购房补贴(项)2025年预算2277.34万元,比2024年预算数增加130.78万元,增长6.09%。

六、关于海关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厦门海关本级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28733.26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3702.5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日常公用经费5030.7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租赁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公务用车购置。

七、关于海关2025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厦门海关本级2025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428.35万元,比2024年预算数减少226.09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10万元,比2024年预算数增加1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174.30万元,比2024年预算数减少74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220.17万元,比2024年预算数减少160.83万元;公务接待费23.88万元,比2024年预算数减少1.26万元。

八、关于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数为零，比 2024 年执行数减少 281.6 万元，降低 100%，主要是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其他支出减少。

九、关于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2025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5 年厦门海关本级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5030.74 万元，较 2024 年执行数增加 547.12 万元，增长 12.20%。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厦门海关本级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732.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972.3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759.61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厦门海关本级共有车辆 78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9 辆、执法执勤用车 61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5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34 台（套）。

2025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8 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7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1 辆。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5 年对厦门海关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拨款项目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二级项目 18 个。

（五）海关关税征管业务费项目情况

1. 项目概述。

该项目依法设立，是海关总署开展关税征管业务、优化综合治税体制机制的延续性项目，主要用于保障海关关税征管、减免税、进出口商品审价、归类及原产地管理等工作的正常开展。为适应现代化海关建设及税收征管职能优化的新要求，该项目牢固树立风险管理理念，围绕全面深化改革总体要求，以中国海关 H2018 通关系统、税管作业平台、减免税管理系统、估价管理系统、进出口商品归类系统、原产地管理系统等科技应用平台为依托，构成参数设置、通关监管、后续核查的闭环式管理回路，与反商业瞒骗机制深度融合，形成与综合治税总体要求相适应的税收征管工作机制。

2. 立项依据。

关税征收是海关的重要职能之一，《海关法》第二条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依照《海关法》和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征收关税和其他税、费。海关关税征管业务范围涉及税收征管、减免税、估价、归类、原产地等工作。

（一）税收征管。海关税收征管是依照《海关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关税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船舶吨税法》等法律法规开展税收征、退、补、缓等工作，拟定税收征管制度并组织监控实施，同时对税收进行分析、预测和考核。

（二）海关审价。中国目前的贸易规模和执法环境，使我们遇到的估价管理及技术问题比其他国家更多、更复杂。一方面要对估价技术难点问题进行研究，包括跨国公司转移

定价问题，特许权使用费问题；另一方面要加强价格监控，研判大宗商品的风险及防控措施，重点敏感商品的低瞒报价格问题，确保税款应收尽收。为此，加强海关估价工作的管理，广泛收集价格资料，建立贸易救济措施和优惠贸易协定项下商品的价格资料库成为一项急迫任务，开展价格监控分析，打击价格瞒骗走私行为，对保证国家税款应收尽收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三）海关商品归类。商品归类作为海关业务的基础工作之一，贯穿于海关工作的方方面面。在海关征税工作中，只有准确的商品归类才能保证依法征税，使国家税收不受损失，使纳税人的利益得到保障；在海关统计工作中，只有准确的商品归类才能保证国际贸易统计的准确性，为国家的宏观调控和贸易政策的调整提供可靠的依据。除了对归类技能的掌握之外，为达到对具体进出口商品正确归类的目的，还需要以商品知识为基础才能正确归类。因此，对海关关员进行归类技能、商品知识的培训需要经费；与其它海关的交流以提高归类水平，保证归类正确性需要经费；对进出口商品进行化验以确定归类需要经费。另外，归类部门开展税则调研工作，对现行关税实施方案的效果进行评估并提出调整的建议也需要经费支持，用于关区的归类化验运作及管理工作。

（四）海关化验工作。海关在化验工作中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化验管理办法》等法规海关对进出口货物的属性、成分、含量、结构、品质、规格等进行检测分析。海关化验是海关商品归类、征税、货物监管、确定原产地、估价、

知识产权边境保护、案件审理等业务的重要基础。为保证海关执法的公正性。

（五）海关原产地管理。海关负责对原产地实行全过程管理，包括 WTO 项下的非优惠原产地规则，和自贸协定项下的优惠原产地规则的研究，谈判以及后续组织实施。直属海关优惠原产地管理包括组织实施相关法律法规和监控分析预测预警等。自 2002 年签署亚太贸易协定以来，我国签署并实施的区域贸易安排共有 19 个。

（六）海关减免税管理。海关减免税管理是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出口货物减免税管理办法》，落实国家各项进出口税收优惠政策，指导为关区企业办理减免税手续，支持关区重点产业、重点项目、重点企业的发展，促进加快转型升级。

3. 实施主体

厦门海关本级。

4. 实施方案

方案内容：

（一）开展业务培训。为进一步提高税收征管、验估、减免税、估价、归类化验、原产地工作水平和关税系统关员的业务素质。

（二）课题研究及调研。牵头定期组织开展关区税收征管领域专项课题和调研，研究推进税收征管方式改革，推进关区征管体制、征管手段不断优化，提高关区税收征管水平和质量。

（三）关区税收风险防控。通过组织报关单抽核和业务巡查，有效掌控关区税收底数，提升关区征管水平，确保税款应收尽收。

方案可行性：

（一）基本情况

项目具体实施单位是厦门海关关税处，行政事务方面受厦门海关领导，业务上受总署关税司领导并承担各自职责范围内的业务。

（二）人员情况

本项目的负责人为厦门海关关税处处长(主要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厦门关区跟海关关税征管有关的各项业务，对该项目的制定、实施及管理非常熟悉。该项目具体的实施任务主要由关税处负责税收征管、价格管理、归类管理、原产地管理有关单位和人员开展工作，同时彼此相互协同配合。上述单位的工作人员都是长期从事关税征管工作的专业技术人员，学历水平较高，主要技术人员都具有大学本科以上学历，实际工作经验丰富，人员素质及技术条件完全能达到项目的要求。

分年度资金需求及主要支出内容：

2024-2026 年，每年安排 17 万元用于开展关税征管相关业务及管理。

5. 实施周期

按照滚动支出预算编制原则，该项目实施周期暂定为 2025 年，根据实际情况作动态调整。

6. 年度预算安排

2025 年拟安排该项目一般公共预算 37.00 万元。

7. 绩效目标和指标

项目实施绩效目标

项目编码:	102167190370010009010	项目名称:	海关关税征管业务费					
项目绩效目标:	目标 1: 优化综合治税体制机制，完成年度税收预算目标。 目标 2: 全面落实国家税收优惠政策，减免、减让税款，促进企业降本增效。 目标 3: 严格执行关税及进口环节代征税、船舶吨税征收的法律法规，确保税款及时入库。 目标 4: 加强征管条件建设，提高税收征管的智能化、科学化水平，促进税收征管效能提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类型	指标方向	目标值	计量单位	备注	分值（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属地纳税企业数量	定量指标	≥	100	家		2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原产地证签证准确率	定量指标	≥	95	%		2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税款入库及时率	定量指标	≥	99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免、减让税款	定量指标	≥	25	亿元		40

（六）监管查验技术装备设备购建及能力保障专项项目情况。

1. 项目概述。

海关作为国家进出境监督管理机关，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承担着口岸检查、检验、检疫、物流监控等基础职责，在守护国门安全、优化口岸营商环境、支持外贸稳增长等方面发挥不可或缺的作用。当前，全球突发传染病传入和国门生物安全风险不断加大、世界经济复苏乏力我国外贸面临压力增大等多重因素叠加，海关筑牢国门安全屏障、服务外贸经济发展面临的形势更为严峻，有限人力资源和不断增长的监管业务之间的矛盾日益突出，迫切需要加大智能监管装备投入和新技术应用，打造智慧监管体系，不断强化监管筑牢口岸安全防线，优化服务提升通关便利。为加强实际监管，加强安全准入，提高通关效率，特设立海关监管查验技术装备设备购建及能力保障专项，用于口岸监管查验设备购建及运维、口岸监管工作用犬、口岸反恐等方面工作。

2. 立项依据。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恐怖主义法》、《海关核辐射监测工作规程》《海关生物有害因子监测工作规程》《海关化学有害因子监测工作规程》等立项。依法依规开展口岸反恐业务，需要相应的经费保障。厦门口岸应对核生化恐怖袭击所需要的设施设备远远无法与关区口岸快速发展的出入境人员和港口吞吐量相匹配，厦门关区应对核辐射、生物、

化学等恐怖袭击的能力受到较大限制，亟需进一步加大力度口岸核生化监测和防护设备投入，为最终实现厦门关区口岸核生化反恐监测全覆盖的目标夯实基础。《口岸监管司关于做好口岸监管工作犬管理相关工作的通知》，为防止动植物病虫害随进出境旅客携带物、邮寄物传入传出，更加有效地保护我国的农、林、牧、渔业的生产安全和人体健康，以及生物物种资源，规范口岸监管工作犬的应用与管理，提升监管工作犬的搜寻效能，并确保检疫犬健康和安，保证检疫犬辅助执法效能的长期发挥，保持良性循环，需要专项经费予以保障。

3. 实施主体。

厦门海关本级。

4. 实施方案。

关区监管工作犬及训导员装备的统一配置；执法现场标识的统一，宣传标识的制作；组织关区监管工作犬的年度考核。

组织开展海关口岸监管环节反恐模拟演练、技能培训、工作宣传、研究调研等工作，提升海关口岸监管环节反恐怖工作能力。根据工作需求，购买小型防护装备、测试材料等，提升海关口岸监管环节反恐人防、物防、技防水平。

5. 实施周期。

该项目长期实施，本轮实施周期暂定为 2025 年，根据实际情况做动态调整。

6. 年度预算安排。

2024 年拟安排该项目一般公共预算 42.68 万元（含稽查 28.18 万元）。

7. 绩效目标和指标

项目
编
码：1021672
2037001
0009076

项目
绩效
目
标：

项 目 名 称：监管查验技术装备设备购建及能力保障专项

实现部门履行把关与服务职能；提高违法携带入境动植物产品检出率；提高携带违禁物品的旅客主动申报率，减少行李开箱率，增强执法威慑力，加快旅客入境通关速度。按照总署统一部署任务，进一步提高口岸反恐应急处置能力和紧急避险自救能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类型	指标方向	目标值	计量单位	备注	分值（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开展口岸反恐模拟演练	定量指标	≥	1	次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口岸监管工作用犬数量	定量指标	≥	10	只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口岸反恐应急演练评估	定量指标	≥	10	分	按总署要求评分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口岸反恐模拟演练完成率	定量指标	=	100	%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口岸监管工作犬上岗考核合格率	定量指标	≥	60	%	在岗口岸监管工作犬年度复训考核及新增口岸监管工作犬上岗考核合格率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口岸监管和便利化水平	定性指标		良		按照“优良中”分档设置，其中优：较大提升；良：一定提升；中：有所提升	4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海关系统所属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海关系统所属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海关系统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海关系统所属事业单位预计收入小于支出时，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差额的数额。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等。

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海关事务（款）：反映海关用于系统行政和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及完成专项业务工作的项目支出。

（一）行政运行（项）：反映海关系统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海关系统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机关服务（项）：反映海关系统为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

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

（四）缉私办案（项）：反映海关用于缉私办案方面的支出。

（五）口岸管理（项）：反映口岸业务管理及电子口岸建设、运行维护方面的支出。

（六）信息化建设（项）：反映海关系统用于信息化建设及运行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七）海关关务（项）：反映为海关行政执法提供业务保障、支持能力以及基础设施建设、设备设施运维等方面的支出。

（八）关税征管（项）：反映海关系统用于关税及其他税费征管方面的支出。

（九）海关监管（项）：反映海关系统用于监管执法、业务管理及相关设备、技术支持方面的支出。

（十）检验检疫（项）：反映海关系统用于出入境检验检疫行政执法、业务管理及相关技术支持方面的支出。

（十一）事业运行（项）：反映海关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十二）其他海关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海关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三）派驻派出机构（项）：指中央纪委国家监委驻海关总署开展工作的专项业务支出。

八、外交支出（类）对外援助（款）对外援助（项）：

指对外国政府（地区）提供的各种援助和技术合作支出。

九、外交支出（类）驻外机构（款）其他驻外机构支出（项）：反映用于保障海关系统驻外机构正常运行的支出。

十、外交支出（类）国际组织（款）国际组织会费（项）：反映海关经批准参加国际组织，按国际组织规定缴纳的会费。

十一、外交支出（类）国际组织（款）国际组织捐赠（项）：反映以我国政府或海关总署名义，向国际组织的认捐、救灾、馈赠等支出。

十二、外交支出（类）对外合作与交流（款）对外合作活动（项）：反映海关用于外交目的的对外合作方面支出。

十三、外交支出（类）其他外交支出（款）其他外交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外交方面的支出。

十四、公共安全支出（类）缉私警察（款）：反映海关缉私警察的基本支出及完成专项业务工作的项目支出。

十五、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高等教育（项）：反映海关所属院校教学等方面的支出。

十六、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反映海关安排的用于培训的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反映用于海关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一）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海关系统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海关系统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三）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项）：反映海关系统为离退休人员提供管理服务的离退休管理机构的支出。

（四）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已参加当地社保的在职人员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五）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已参加当地社保的在职人员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反映海关系统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职工发放的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和购房补贴等支出。住房改革支出包括三项：

（一）住房公积金（项）：住房公积金是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5%，最高不超过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目前已实施近20年时间。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

（二）提租补贴（项）：提租补贴是经国务院批准，于2000年开始针对在京中央单位公有住房租金标准提高发放的补贴，中央在京单位按照在职在编职工人数和离退休人数以及相应职级的补贴标准确定，人均月补贴90元。

（三）购房补贴（项）：购房补贴是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加快住房建设的通知》（国发〔1998〕23号）的规定，从1998年下半年停止实物分房后，房价收入比超过4倍以上地区对无房和住房未达标职工发放的住房货币化改革补贴资金。中央行政事业单位从2000年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地方行政事业单位从1999年陆续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企业根据本单位情况自行确定。在京中央单位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建设部等单位〈关于完善在京中央和国家机关住房制度的若干意见〉的通知》（厅字〔2005〕8号）规定的标准执行，京外中央单位按照所在地人民政府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的政策规定和标准执行。

十九、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反映已参加当地医保的海关单位用于向地方社保部门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和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一）行政单位医疗（项）：指中央财政集中安排的驻各地海关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二）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中央财政集中安排的驻各地海关单位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二十、“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项目实施绩效目标

项目编码: 10216719
 03700100 项目名称: 海关综合业务管理专项
 09011

项目绩效目标: 一、按照总署统一部署, 参与推进海关重大改革发展任务, 持续提升海关监管效能;
 二、进一步完善关区业务整体布局, 发挥好海关业务总指挥职能;
 三、进一步加强关检深度融合, 深化一体化等各项改革, 努力推动通关业务流程再造。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类型	指标方向	目标值	计量单位	备注	分值(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与推进改革项目	定量指标	≥	2	项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培训	定量指标	≥	100	人次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定量指标	≥	90	%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改革项目完成率	定量指标	≥	70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福建省营商环境监测督导情况	定性指标		优		优: 获评“标杆城市”档次; 良: 获评“优良”档次; 中: 获评“良好”档次。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政府部门和社会公众对海关技术性贸易措施工作满意度	定量指标	≥	90	%		10

项目实施绩效目标

项目编码：1021671903
7001000901 项目名称： 新闻宣传专项
7

项目绩效目标： 做好海关新闻舆论工作，加强舆情监测研判和突发事件处置，加强新闻发布；做好重大主题活动宣传；丰富自建新媒体平台建设功能，提高海关新闻宣传的品牌影响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类型	指标方向	目标值	计量单位	备注	分值（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召开新闻发布会次数	定量指标	≥	2	次		1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媒体客户端发稿数量	定量指标	≥	50	篇		15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新闻编校差错率	定量指标	≤	5	‰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线下媒体传播曝光量	定量指标	≥	2	次		40

项目实施绩效目标

项目编码：10216
71603
70010
00900
1

项目名称：海关缉私办案费

项目绩效目标：

目标 1：持续保障厦门海关打击走私、禁毒缉毒、稽查、风险管理、行政诉讼、复议、知识产权保护等工作正常开展，把好国门安全关；
目标 2：持续深化综合治理，拓展合作渠道，进一步做好缉私大要案侦办工作，维持打击走私高压态势，有效震慑走私犯罪行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类型	指标方向	目标值	计量单位	备注	分值（权重）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车辆采购成本	定量指标	≤	136.50	万元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关警员数量	定量指标	≥	350	人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办案单位数量	定量指标	≥	7	个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购置更新车辆投入使用率	定量指标	≥	80	%		1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对执法执勤工作保障及时率	定量指标	≥	95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升缉私工作能力(海关缉私重点工作完成率=完成的重点工作数/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总数×100%)	定性指标		高		海关缉私重点工作完成率≥80%评价为高；60%≤海关缉私重点工作完成率<80%评价结果为中，海关缉私重点工作完成率<60%评价结果为低	30

项目实施绩效目标

项目 102167220
 编码 370010009 项目名称： 中国电子口岸建设运行经费
 码： 001

- 项目绩效目标：
1. 为电子口岸用户提供注册入网服务。
 2. 为电子口岸用户提供热线咨询服务，便利企业通关。
 3. 为电子口岸系统运行维护及数据处理提供技术支持和服务，保障电子口岸系统正常运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类型	指标方向	目标值	计量单位	备注	分值（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客服服务支持坐席数	定量指标	≥	4	席 / 年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护应用项目数量	定量指标	≥	1	个 / 年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95198 话务量	定量指标	≥	1.8	万次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热线接通率	定量指标	≥	90	%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一线解决率	定量指标	≥	90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企业通关便利提升情况	定性指标		中		X=(企业咨询一次性解决率+用户满意度)/2; X≥90%为高， 80%≤X≤90%为中， X≤80%为低。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回访满意度	定量指标	≥	98	%		10

项目实施绩效目标

项目 102167230

编 370010000 项目名称: 智慧海关建设与科技赋能保障专项

码: 001

项目

绩效 保障关区内人员调研、集中工作、培训等活动的有效开展，完成承办署级应用系统的运
目 维，按时完成署级科研项目研发和验收。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类型	指标方向	目标值	计量单位	备注	分值(权重)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设备采购成本	定量指标	≤	209	万元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备采购数量	定量指标	≥	21	台(套)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署级信息化项目建设	定量指标	≥	1	个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海关业务信息化应用覆盖率	定量指标	≥	95	%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专用设备正常使用率	定量指标	≥	96	%		1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设备按期验收率	定量指标	≥	95	%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监管业务需求保障率	定量指标	≥	80	%	保障业务需求数 / 需求总数 × 100%	30

项目实施绩效目标

项目编码: 102167190370010009013 项目名称: 海关信息系统运行维护

项目绩效目标:

目标 1: 通过购置/运维/替换信息化设备, 做好信息化保障工作, 满足海关业务系统正常运行需要。
 目标 2: 通过开展信息化基础设施和环境运行维护工作, 指挥中心/机房/配电及 ups 系统/空调制冷系统/运维, 确保和其他海关协同监管执法工作顺畅/机房环境/信息系统安全稳定运行。
 目标 3: 通过续租/改造扩容/维护网络线路续租, 保障海关业务正常开展, 及时响应线路故障, 确保内外、外网正常运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类型	指标方向	目标值	计量单位	备注	分值(权重)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线路租用成本	定量指标	≤	450	万元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运维保障机房基础设施数量	定量指标	≥	1	个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维护信息化设备数量	定量指标	≥	100	台套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核心系统平均可用率	定量指标	≥	96	%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年度发生重大网络安全事件	定量指标	≤	1	次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海关电子政务类系统使用率	定量指标	≥	95	%	系统使用时长/系统运行总时长×100%	30

项目实施绩效目标

项目编码：102167190370 项目名称：海关资产及专用设备运行维护费
010009003

项目绩效目标：

对设备进行有序更替，提高海关监管工作效率，缓解海关人力资源不足与日益增长的监管工作量之间的矛盾，提升海关监管科技含量，提升海关装备设备现代化、科技化水平，优化海关监管与服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类型	指标方向	目标值	计量单位	备注	分值（重）	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运维 100 万以下设备数量	定量指标	≥	100	台套		2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设备正常使用率	定量指标	≥	90	%		1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维修及时率	定量指标	≥	90	%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设备有效利用率	定量指标	≥	90	%		40	

项目实施绩效目标

项目编码：
项目绩效目标：

102167190370010009014 项目名称： 企业管理及稽查专项

1. 坚持以党建为统领，以大数据应用为抓手，不断提升关区企业管理和稽查工作水平，切实提高后续监管效能，加强风险防控，注重改革成效，构建统一协同高效的关区企业管理和稽查工作体系。
2. 为关区各个业务现场的企业管理和稽查业务正常运行提供必要的经费保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类型	指标方向	目标值	计量单位	备注	分值（重）	权重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引入中介机构稽查平均成本	定量指标	≤	8	万元/起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培训次数	定量指标	≥	1	次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引入中介机构稽查作业数量	定量指标	≥	5	起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培训测试通过率	定量指标	≥	90	%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引入中介机构协助稽查投入产出比	定量指标	≥	50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参训人员业务优秀率	定量指标	≥	70	%		30	

项目实施绩效目标

项目
编码:

102167190370010009009 项目名称: 口岸公共卫生安全专项

项目
绩效
目标:

1. 加快提升特殊物品出入境审批效率，在确保国门生物安全的前提下，切实解决厦门关区生物医企业、科研机构、医院等行政部门在开展科研、研发、注册、临床试验过程中急需的原料、质控品、对照品、标准品、医学微生物等出入境需求。
2. 通过开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演练，有效推进应急处置队伍建设，提升口岸应对能力，保障口岸卫生安全，保护人民群众健康。
3. 提升群众对疟疾、艾滋病等传染病的认知，有效防止疟疾输入再传播、防控艾滋病传播，提升患者关爱。
4. 开展国境口岸卫生监督员资质管理，承接国境口岸卫生检疫工作组（卫生处理）、卫生监督相应工作任务。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 类型	指标 方向	目标 值	计量 单位	备注	分 值 (权 重)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传染病防控宣传	定量 指标	≥	2	次		10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承接总署卫检司专项 工作项数	定量 指标	≥	3	项		15
产出指 标	质量指标	特殊物品风险评估申 请完成率	定量 指标	≥	90	%		10
产出指 标	质量指标	《全国口岸食品安全 抽检计划》年度完成 率	定量 指标	≥	90	%		15
效益指 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口岸重大和特别重大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处 置率	定量 指标	≥	90	%	口岸重大和特别 重大突发公共卫 生实践处置率=处 置数量/口岸重大 和特别重大突发 公共卫生事件发 生数×100%	3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口岸运营者对海关工 作的满意率	定量 指标	≥	90	%		10